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評審報告（摘要）

香港樹木學會

課程評審及課程覆審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2019 年 5 月

1. 評審服務的職權範圍

1.1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下稱《條例》）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受香港樹木學會 (TCHK)（以下簡稱為“營辦者”）所託，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編號：VA968）內有關下列之職權範圍，為營辦者進行課程評審及覆審評審：

- (a) 根據《條例》進行評審，以決定香港樹木學會（營辦者）的課程是否能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並可以由營辦者開辦
 - (i)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b) 根據《條例》進行評審，以決定香港樹木學會（營辦者）的課程是否能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並可以由營辦者繼續開辦
 - (i)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及
 - (ii)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c) 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當中列明評審局就(a)至(b)作出的決定。

1.2 評審乃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內列明之相關指引而進行。評審小組已於 2019 年 4 月 25 日進行實地考察。

2. 評審局之評定

課程評審 —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2.1 評審局評定《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3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2.2 有效期

2.2.1 課程有效期將於以下指定的日期開始生效。

2.2.2 營辦者於指定限期前履行列於第 2.10 條所附設的所有「必要條件」的要求方可於指定有效期內維持評審資格。

2.3 課程評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TCHK 香港樹木學會
資歷頒授者名稱	TCHK 香港樹木學會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Practical Tree Rigging Skills (QF Level 3)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 (資歷架構第三級)
資歷名稱 (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Practical Tree Rigging Skills (QF Level 3)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 (資歷架構第三級)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服務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園藝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3 級
資歷學分	12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121.5 學時 (包括 61.5 面授時數)
有效期	2019 年 9 月 1 日 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每年招收學員五次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100 人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通用 (基礎) 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職業階梯」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1) Lot Nos. 221, 230 and 581 in D.D. 128, Deep Bay Road, Lau Fau Shan, Yuen Long, New Territories 新界元朗流浮山深灣路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221 號、第 230 號及第 581 號 (2) Lot No. 319 in D.D. 129, Deep Bay Road, Lau Fau Shan, Yuen Long, New Territories 新界元朗流浮山深灣路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319 號

課程覆審 —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2.4 評審局評定《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2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2.5 有效期

2.5.1 課程有效期將於以下指定的日期開始生效。

2.5.2 營辦者於指定限期前履行列於第 2.10 條所附設的所有「必要條件」的要求方可於指定有效期內維持評審資格。

2.6 課程覆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TCHK 香港樹木學會
資歷頒授者名稱	TCHK 香港樹木學會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Petrol Chainsaw Use and Maintenance and Tree Trimming (QF Level 2)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Petrol Chainsaw Use and Maintenance and Tree Trimming (QF Level 2)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服務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園藝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2 級
資歷學分	3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33.5 學時(包括 17.5 面授時數)
有效期	2019 年 9 月 1 日 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每年招收學員十次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200 人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職業階梯」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1) Lot Nos. 221, 230 and 581 in D.D. 128, Deep Bay Road, Lau Fau Shan, Yuen Long, New Territories 新界元朗流浮山深灣路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221 號、第 230 號及第 581 號 (2) Lot No. 319 in D.D. 129, Deep Bay Road, Lau Fau Shan, Yuen Long, New Territories 新界元朗流浮山深灣路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319 號

課程覆審 —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2.7 評審局評定《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3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2.8 有效期

2.8.1 課程有效期將於以下指定的日期開始生效。

2.8.2 營辦者於指定限期前履行列於第 2.10 條所附設的所有「必要條件」的要求方可於指定有效期內維持評審資格。

2.9 課程覆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TCHK 香港樹木學會
資歷頒授者名稱	TCHK 香港樹木學會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Integrated Tree Climbing (QF Level 3)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Integrated Tree Climbing (QF Level 3)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服務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園藝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3 級
資歷學分	16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162.5 學時 (包括 82.5 面授時數)
有效期	2019 年 9 月 1 日 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每年招收學員八次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160 人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職業階梯」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1) Lot Nos. 221, 230 and 581 in D.D. 128, Deep Bay Road, Lau Fau Shan, Yuen Long, New Territories 新界元朗流浮山深灣路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221 號、第 230 號及第 581 號 (2) Lot No. 319 in D.D. 129, Deep Bay Road, Lau Fau Shan, Yuen Long, New Territories 新界元朗流浮山深灣路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319 號

2.10 條件 (營辦者須在評審資格有效期開始之前履行「先設條件」的要求以獲取所申請的評審資格；及於指定有效期內履行「必要條件」的要求以維持評審資格。)

必要條件	執行日期
所有課程	

<p>1. 營辦者須確保課程有效期內有適切、安全及充足的培訓場地供學員進行實務課及評核，以達到擬定學習成效。營辦者須於 2019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向評審局提交能持續使用培訓場地的憑證。</p>	2019 年 10 月 31 日
<p>2. 營辦者須檢討及改善實務工具及設備的檢查及保養記錄程序，以有效保證課程實務工具及設備處於安全、良好的狀態。營辦者必須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向評審局提交已修訂的工具及設備檢查及保養記錄程序以及相關的執行紀錄，以證明修訂後的機制能持續有效地運作。</p>	2019 年 12 月 31 日
<p>3. 營辦者須檢討及修訂「外部顧問」及「評核顧問」的委任條件及權責，並委任適當人士出任上述職務，定期就課程教材及成績評核進行檢討及提供具體意見，以持續改善課程質素。營辦者必須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向評審局提交修訂後的顧問權責、委任條件及委任證明，以及課程檢討機制的執行紀錄（包括外部人員已填寫的意見提供表格及相關會議紀錄），以證明有關機制能有效地運作。</p>	2019 年 12 月 31 日
<p>4. 營辦者須檢討及改善學員紀錄及資料管理程序的執行情況，確保所有課程紀錄的資料準確及完整。營辦者必須於 2020 年 9 月 30 日或以前，向評審局提交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期間的課程行事曆、收生紀錄、學員成績紀錄總表及課程收支表，以證明營辦者有持續妥善地記錄及管理課程檔案。</p>	2020 年 9 月 30 日

2.11 建議

評審局向營辦者作出以下建議，以作持續改善。

建議
<p><u>所有課程</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營辦者應定期檢視課程教案的資料準確性及完整性，以確保培訓人員的教學活動能促進學員有效學習，從而達致既定的學習成效和標準。2. 營辦者應檢視各項實務試的評分表格，並按實際情況補充適當文字指引或註解，以確保不同的評核人員均能以客觀、一致的標準作出評分。3. 營辦者應考慮增聘全職行政支援職員，以確保有足夠人員處理課程的行政及支援工作。

4. 營辦者應制定培訓人員調配計劃，以確保課程有充足和合適的人員授課。
5. 營辦者應檢視及改善觀課制度的執行情況，並在觀課後作出適當跟進，以更有效地監察培訓團隊的表現。
6. 營辦者應為所有培訓人員提供每年最少一次的培訓，確保他們明瞭課程的教學／評核內容（包括課程目標及擬定學習成效、教學大綱、實習試評核準則）及相關行政安排，以協助學員達致預期的學習成效。

2.12 評審局將隨後參考相關資料，其中之一就是營辦者能履行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一直遵從述明的任何「限制」的要求，以證實營辦者有能力持續達致其聲稱的目標及其課程是否持續符合標準以達致其聲稱的課程目標。**為免生疑問，維持評審資格取決於營辦者能履行及遵從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限制」的要求。**

3. 簡介

3.1 香港樹木學會於 2007 年成立，為根據香港法例第 151 章《社團條例》註冊的社團，宗旨為推廣現代樹木學知識及攀樹技術。

4.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4.1 課程目標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本課程旨在令學員掌握樹木從業員的樹上實務工作技巧。學員於完成課程後可掌握樹上移除主幹及枝條流纜技術、安全下降到落木區及在樹上操作和使用電油鋸的基本切割技巧。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 本課程旨在令學員掌握樹木從業員的實務工作技巧。學員在完成課程後可掌握操作電油鏈鋸及修剪樹木的基本技巧，協助資深樹木從業員完成工作。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本課程旨在令學員掌握樹木從業員的實務工作技巧。學員於完成課程後可掌握攀樹、樹上拯救、樹上操作手鋸的基本技巧。

4.2 擬定學習成效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掌握樹上流纜系統技巧

- 掌握樹上用鋸切割技巧
- 掌握在樹上適當運用電油鋸修剪切割樹木及枝條的技巧
- 認識操作各種流纜索具及運用不同索具流纜樹木的安全守則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 認識操作電油鏈鋸及修剪樹木的安全守則
- 掌握操作電油鏈鋸的基本技巧
- 掌握適當運用修剪樹木的基本技巧
- 作出初步評估，判斷樹木修剪的位置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掌握攀樹各種系統技巧
- 掌握樹上拯救應變程序
- 掌握在樹上適當運用手鋸修剪切割樹木及枝條的技巧
- 認識操作手鋸及修剪切割樹木的安全守則

4.3 課程結構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課題／單元	資歷學分
流纜基本知識	
評估樹木及場地風險	
流纜繩結及各類工具使用和配合	
流纜系統的設置	
樹上修樹的切割方法	
綁枝方式	
評核	
總計：	12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課題／單元	資歷學分
操作電油鏈鋸前的安全守則	
認識電油鏈鋸	
鏈鋸使用步驟	
基本樹木修剪技巧	
評核	
總計：	3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課題／單元	資歷學分
攀樹基本知識	
攀樹技能訓練	

樹上操作技能訓練	
拯救程序概論	
基本操作概論	
枝條切除技術	
評核	
總計：	16

4.4 畢業要求

所有課程

- 理論知識（筆試）及實務評估（實務試）兩部分必須同時合格；及
- 出席率必須達到80%或以上

4.5 收生條件

《樹上流纜實務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年滿 18 歲人士；及
- 中三學歷程度；及
- 已取得《綜合攀樹證書》及《電油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或相等資歷之證書）

《電油鏈鋸使用及保養和樹木修剪證書（資歷架構第二級）》

- 年滿 18 歲人士；及
- 小六學歷程度（如未達小六學歷者，需於入讀試合格後方可報讀）；及
- 有意成為樹藝從業員

《綜合攀樹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 年滿 18 歲人士；及
- 中三學歷程度；及
- 有意成為樹藝從業員

5. 有關本評審報告的重要資訊

5.1 更改或撤回本評審報告

5.1.1 評審局根據《條例》第 5 條發放本評審報告，述明其重要評審決定、包括評審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審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5.1.2 評審局如信納《條例》第 5 條第(2)款所列舉的任何一項情況為適用，可於日後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情況包括營辦者不再具能力以達致其所訂定的目標及／或其課程不再符合標準以達致其所訂定的課程目標（無論是基於營辦者無法履行按本評審報告述明的任何「條件」／或無法遵從任何「限制」的要求，或基於其他原因）；或在評審局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後，營辦者在評審資格有效期內曾作出重大修改，

而該等修改並未獲得評審局批准。營辦者如需向評審局申請批准重大修改，請參閱載於本局網頁的《評審資格重大修改須知》。

- 5.1.3 倘若評審局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將會根據《條例》第 5 條第(4)款，以書面通知營辦者有關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
- 5.1.4 當評審資格有效期屆滿或評審局發出撤回本評審報告的書面通知後，營辦者及／或課程之評審資格將立時失效。

5.2 上訴

- 5.2.1 若營辦者對評審報告中作出的評定感到受屈，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營辦者有權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評審報告的 30 天內提交。
- 5.2.2 若營辦者就評審局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感到受屈，可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的 30 天內提交。
- 5.2.3 營辦者應注意有關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並不同評審報告，營辦者若就評審的重要評定而感到受屈，只可就評審報告提出上訴。
- 5.2.4 如欲瞭解上訴規則的詳情，請參考第 592A 章 (www.elegislation.gov.hk)。有關上訴程序的細節已列明於《條例》第 13 條，該條文亦已上載到資歷架構的網頁：www.hkqf.gov.hk。

5.3 資歷名冊

- 5.3.1 獲評審局評定為符合評審資格的資歷，屬資歷架構認可，並具備條件上載到資歷名冊 www.hkqr.gov.hk。營辦者須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申請，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於資歷名冊。
- 5.3.2 學員在課程的評審有效期內開始修讀該項已通過評審並已載於資歷名冊的課程，並成功修畢課程後，其所得資歷方為資歷架構認可。

評審局報告編號：19/72